

【底层行走】

□张刚

出生在新社会,母亲就没有缠脚,应该是幸福的。

但她仍然早早地嫁了人,出嫁的时候十五六岁吧,和串联的红卫兵中学生年纪也差不多。红卫兵串联时她跟着姥爷在河滩种地,一卡车一卡车的红卫兵,从村里经过,红旗招展锣鼓喧天,一路口号一路高歌,大约是在去县城破四旧甚至上北京受毛主席接见了。

母亲的胸前也别了纪念章,但她更羡慕红卫兵的红袖章,没进一天校门的她没资格戴。马路上到处飘着红卫兵的传单,母亲一个字也不认识。出嫁的毛驴就从红卫兵卡车边经过,去了另一个村庄。

父亲是个木匠,做了结婚必备的两只大木箱,下脚料不舍得扔,就做了一个小巧玲珑的木匣,像是城里人的梳妆匣,但里面没有任何脂粉,于是母亲就用来装针线。

匣子材质就是普通的松木,上了深红色的漆,外挂一个小铜锁,没有花里胡哨的雕刻,反倒朴拙、结实;虽然不是名贵的木材,但一天天一年年,就有了岁月的浸润和包浆,这只不起眼的木匣,总是淡淡地透露着一股说不出的厚重味儿。

我最早的记忆,就是三岁时分家,抱着这只小木匣,从奶奶的老宅子里走出来,进了另一个属于父母的院子,这是人生的开始。

【含英咀华】

□马山青

年迈的父亲劳碌一生,晚年喜欢伺弄花草,金银花就是他非常钟爱的一种。他常说,“金银花喜欢攀爬,叶子茂盛,花也好看,有黄有白,黄白相间,不仅供人欣赏,还能入药,给人送去清凉。”

的确,每到夏天,两架花叶葳蕤的金银花,沐浴在灼热的阳光里,白的似银,黄的若金,就这样郁郁葱葱,爬满了藤架,远远望去,一架繁华。

金银花的花名出自《本草纲目》,又名忍冬。由于忍冬花初开为白色,后转为黄色,因此得名金银花。

清代王夫之《金钗股》诗。  
金虎胎含素,黄银瑞出云。  
参差随意染,深浅一香薰。

【窗下思潮】

□孙贵颂

现在是不是文艺繁荣的时代?应当是。证据之一是各种各样的小说、散文、诗歌大赛风起云涌,各领风骚,此起彼伏。

只要有人出来搭台子,有人出来拉场子,有人愿意出力出钱,“某某杯文艺大奖赛”就可以堂而皇之的敲锣打鼓地闪亮登场。办得早的,还成为“首届”。而其发号施令的资格,好像并不受行政级别的限制,国家级的单位或刊物可以举办全国大赛,省市级何尝不能!县级、乡级乃至一个村庄、一个街道,都能举办全国性的大奖赛。而奖金设置,也不因为是国家级的奖金就丰厚,县乡级的就少薄。有的乡镇一级举办的大赛,奖金甚至比国家级的还要多,待遇还要高,这样才能吸引那些大家,看在金钱的分儿上,屈尊参赛,为小地方增光添彩。

## 生命中,有一只小木匣



而这只小匣子,母亲就放在炕头,里面尽是针头线脑,线头碎布,庄稼人农活繁重,只有在农闲时,母亲才有空拿起针线,为一家老小做布鞋,补衣衫;匣底碎布中还包着鸡蛋换来的零钱,我总是盼着赶集时,母亲打开小铜锁,变戏法似的从木匣里面掏出几毛钱来,到集上去,嚷嚷着要买个油饼或买块糖。

我小时顽劣,痴迷小人书,可家里买不起,于是就偷了父亲的钱,或偷了母亲的鸡蛋贱卖,从镇上新华书店里买了小人书,如《岳飞传》《兴唐传》《水浒传》,全是些杀身成仁舍生取义的忠烈故事,这些侠肝义胆的故事总让一个农家少年血脉贲张,我的童年就沉浸在“风波亭”、“单鞭夺槊”、“三打祝家庄”、“霍元甲”、“精武门”等等这些脍炙人

## 盛夏的金银花

雾鬓歌难整,烟鬟翠不分。  
无惭高士韵,赖有暗香闻。

此诗标题“金钗股”,即金银花。将金银花称为高士,也可谓金银花的知音了。

有了王夫之的品题,金银花的色、香、姿、韵著称于世。世人把牡丹称为“花之富贵者”,把菊称为“花之隐逸者”,把莲称为“花之君子者”,王夫之则把金银花称为“花之高士者”。

金银花,三月开花,微香,蒂带红色,花初开则色白,经一、二日则色黄。又因为一蒂二花,两条花蕊探在外,成双成对,形影不离,状如雄雌相伴,又似鸳鸯对舞,故有鸳鸯藤之称。

鸳鸯藤,也是一个美好的

## 大奖赛与获奖者

各地举办大奖赛的目的,各各不一。有的为了繁荣文学艺术,激励作者创作;有的为了提高本地的知名度,让外地的作家和读者更多地了解这一方山水;有的干脆开宗明义,就是为了发展旅游事业。参赛作品,要求必须与举办方扯上关系,或风土人情,或秀丽景色(不秀丽也得写成秀丽),或特色食品,或特色人文。假如是与举办方八竿子打不到的文字,趁早靠边稍息。

而参赛的作者,也是各怀心事。名利双收当然最为理想最为实惠。在这个大前提下,又可以分为几种类型:丰厚的奖金是最有杀伤力的——重赏之下,有武夫,也有文人;其次,是活动的“头衔”:全国级的自然最有吸引力,省市级的也具有一定的诱惑力;省市以下,大腕、名家

口的侠义故事中,不能自拔。

小人书藏哪里呢?就把母亲的针线全拿出来扔在一边,把小人书全部藏在了小木匣里,上锁,钥匙自己拿着。但母亲大约也知道,却不说破。

但是父亲终于发现钱丢了,追查起来,先是一把拽掉小锁,把我用粗绳吊起来,吊在房檐上,狠劲儿打!屁股都被打开了花。母亲哭着护着,也护不住,我这文学启蒙的梦啊,眼泪哗哗的。

小木匣仍在,只是锁坏了,于是又成了母亲的针线盒子,重新装进了针头线脑、线头碎布。每年她总要纳十多双鞋子,缝补的衣衫就更不知道多少了,于是缝缝补补,也仿佛成了她人生的全部,就像这脚上永远是黑色的布鞋,永远是灰蓝的衣衫,没有

名字。

金银花攀援生长能力强,适合在林下、林缘、建筑物北侧等处做地被栽培,还可以做绿化矮墙,制作花廊、花架、花栏、花柱以及缠绕假山石等等。

针对世态炎凉的感叹,也在金银花中。清代蔡淳《金银花》诗。

金银赚尽世人忙,  
花发金银满架香。  
蜂蝶纷纷成队过,  
始知物态也炎凉。

金银花看似穿金戴银,不同凡俗,其实内心淡泊,一如高士。每到花期,白色、黄色的花朵布满整架,清香四溢,采花酿蜜的蜜蜂、蝴蝶成群结队纷纷飞来。及至花落,又蜂蝶不见,

其他亮丽的色彩。这个锁不上的小木匣,本该装着少女的秘密,可不识一字,母亲这辈子也就没有秘密。

也许是因为母亲护犊子的原因,我对她一直心存感激。父亲吊我在房檐上打,那是个大冬天,手上的冻疮被打裂了,掉了一块皮,母亲找来陈年的猪油涂在伤口上,仔细地包扎,但还是留下了永远的伤疤。时间消磨了一切,对父亲的记恨也早消散了,然而对小木匣的喜爱从没消散。

考上大学那年,要远离故乡了,唯独带着这个小小的木匣上路,权当书卷,又在里面装了两只故乡的苹果,再经过一冬的发酵,果香浸透了匣壁,里面的书也带上了果香的味道。

母亲这辈子是没有什么故事的,嫁给了一个普通的男人,就是嫁给了一种普通的生活,她这辈子的故事都装不满这个小小的木匣,可她这辈子的岁月也是沉重的,浓缩了一辈子的苦难。这只小木匣,是她留给我最宝贵的念想,这里也有母亲苍老的青春。

从此以后,这个小木匣就成了我的随身之物,里面装着我的一些小零碎。结婚后,妻子发现了这个小木匣,也说不出地喜欢,给她讲了木匣的故事,并小心地托付给了她,她把最宝贵的结婚证书,压在了匣底。

让人感叹,自然界的物态和人间一样,充满了冷暖凉凉。

清查慎行也写过金银花。  
天公省事压粉华,  
淡白微黄本一家。  
却被毫端勾染去,  
无端分作两般花。

能够一树繁花,两般颜色的,毕竟还是少之又少。金银花也算是很有个性的花了。

金银花还是一种药,能祛暑、解毒、清热、提神,泡茶喝也能让人平心静气。“引露牵风百尺长,繁花白白又黄黄,浮空一片金银气,好作医贫活命方。”金银花,一个看似羸弱俗气的名字,却有着蓬勃生机、高士风韵,为溽热的盛夏,带来了一抹清凉。

高的写作水平啊!然而再仔细琢磨,便发现一个共同特点,就是主办者从来都是一毛不拔,所有的费用都由参加者自掏腰包。说是一毛不拔,并不准确,其实主办方正是想通过举办大会或大赛,从参与者身上拔毛。

无论哪个主办单位在举办之前,都会开诚布公地宣布:此次大赛公开公正又公平。评委是德高望重的名家,程序是严丝合缝的程序,作品面前人人平等。然而当大赛的名单出来之时,参赛者会发现,本省、本市、本县的获奖作者,往往所占比例很高。或曰:本地作者参赛人数众多,获奖当在情理之中。然而同一作者,能在本地举办的大奖赛中斩金夺银,到了另外的场合,要弄个优秀甚至入围,也是难上加难,这其中,总有点奥妙或微妙的原因吧?

扫描二维码

关注壹点文学

扫描二维码,可以查看青未了文学网、青未了文学“壹点号”的投稿方式,查看优秀专栏作者的往期作品,还可以参与作品评论和写作交流。



【幸福讲义】

## 共度美好时光

□徐佳宁

夏日的黄昏,夕阳西下,一对父子正坐在一辆破旧的三轮车上,车上竖着一块木板,木板上歪歪扭扭写着“收废品”三个字。孩子的脸被夏日的阳光晒得黑里透红。他趴在父亲的肩上,父亲倚在车座上给孩子读故事。父亲一边紧紧盯着那本已经折得破烂的童话书,用磕磕绊绊的夹杂着口音的普通话混沌不清读着故事:“小,红,毛想要……”一边随着视线的转移绞尽脑汁地思考着下面的字该怎么读。父亲虽然念得吃力,却不影响孩子听来美如歌谣。即使那书上沾满了污渍,即使周围人声鼎沸车水马龙,父子俩此刻仍沉浸在如梦如幻的童话仙境中。父子二人,在这夏日的夕阳下,共度着最美好的时光。

走过小花园,一对老人拄着拐杖,步履蹒跚地走着,白花花的头发被夕阳染成了金色。他们一左一右,一前一后地走着,并没有太过亲密。老婆婆越走越慢,她的老伴总会停下脚步,回头望着老婆婆,直到她走到自己身旁,然后打趣道:“人老喽,走得慢了。”说归说,仍是不断重复,停下来,等待,甚至折返迎着老婆婆,与她一起再走一遍……两位老人在那一刻似乎不仅仅是相伴着走路,而是相伴着走过一生。“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”,相濡以沫,大抵如此。在夕阳的映衬下,老人的影子依偎在一起,共度着美好的时光。

回到楼下,又见两个孩子挥舞着玩具枪,相互追逐。前面的小男孩不小心摔了一跤,趴在地上大哭起来。他的小伙伴连忙上前安慰,豪情壮志地跟他说:“别哭了,我把我的玩具枪给你,你来当超人。”“真的?”男孩使劲点点头,把玩具枪交给了因为已经喜悦不再哭泣的同伴。两人又你追我赶,向着夕阳跑去。他们在与朋友共度着美好的时光。

我迈着轻快的步伐向前走去,叶影折射在小径上,斑斑点点,微风拂过,跳跃出轻快的舞蹈。阳光微淡,岁月静好。